

# 修畢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自我檢核表

(適用國小學程師資生)

本人\_\_\_\_\_ (親簽) \_\_\_\_\_ 級已確實檢核是否符合參加教育實習課程應修畢普通課程、專門課程及教育專業課程學分與學期等相關規定，如有實習資格不符，同意依規定辦理撤銷／中止實習，絕無異議。

## 教育專業課程

- 教育專業課程版本公文核定文號：\_\_\_\_\_
- 應於實習前修畢教育專業課程
- 截至目前為止本人已修習完成教育專業課程\_\_\_\_\_學分、本學期修習中\_\_\_\_\_學分、尚缺\_\_\_\_\_學分待修
- 迄今至少三個學期均有修習教育專業課程 (不含寒暑假) (尚缺\_\_\_\_\_學期)
- 應於實習前完成教育專業課程「實地學習」72小時
- 截至目前為止本人已完成實地學習\_\_\_\_\_小時、本學期進行中\_\_\_\_\_小時、尚缺\_\_\_\_\_小時待完成【自103學年度起取得師資生資格者必填】

## 普通課程

- 應於實習前修畢普通課程 (修畢系、所規定之畢業應修學分)

## 非正式課程

- 應於修畢教育專業課程前完成服務學習活動至少30小時
- 應於修畢教育專業課程前完成研習研習活動至少30小時
- 應於修畢教育專業課程前至少辦理一次增進本校師資生知能之研習活動
- 應於修畢教育專業課程前至少參與英語相關考試檢定一次

填寫日期：        年        月        日